

洪洞县自然资源局

洪洞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景区（二期）南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公告

洪洞县自然资源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城市、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组织了《洪洞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景区（二期）南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的专家审查，现已修改完善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》，现将规划进行公示，公开征求广大居民及社会各界意见。

公示时间：30 日

公示期限：2025 年 8 月 26 日-2025 年 9 月 26 日

附注：

洪洞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景区（二期）南部地块详细规划公示

公示公告

洪洞县自然资源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城市、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组织召开了《洪洞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景区（二期）南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论证会，与会专家经过认真讨论、审议，一致认为地块详细规划编制内容详实，控制体系及要求基本合理，原则同意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》，现将规划内容进行公示，公开征求广大居民及社会各界意见。

公示时间：30日

公示期限：2025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

用地情况：地块位于洪洞县老城区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景区南侧，东至南同蒲铁路西侧规划道路、西至滨河东路、南至滨河苑小区北侧规划道路、北至公园街（含公园街），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用地及交通运输用地，总用地面积9.78公顷。

规划内容：本次规划共划分为5个控制地块，其中，01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（0901），用地面积52879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0.8，绿地率不小于30%，建筑密度不大于25%，建筑限高60米；02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（0901），用地面积7973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2.5，绿地率不小于30%，建筑密度不大于35%，建筑限高60米；03地块用地性质为交通场站用地（1208），用地面积9729平方米；04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（0901），用地面积12010平方米；05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（0901），用地面积5158平方米。

附注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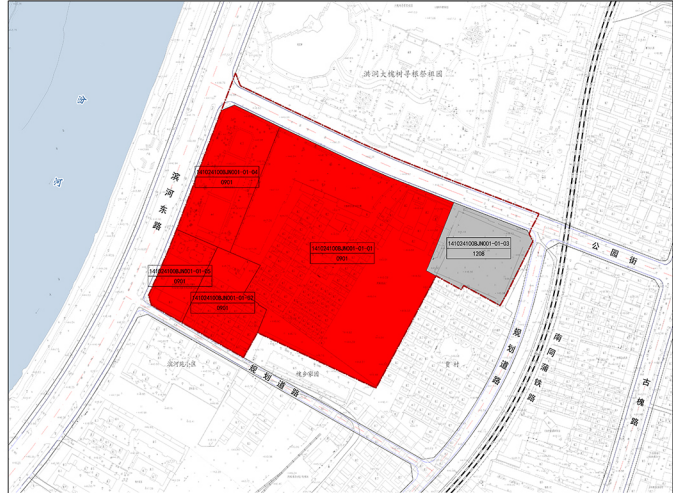
1、该图仅为示意图，只涉及用地布局内容表述，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2、凡对以上公示内容有异议者，请在公示之日起30日内向洪洞县自然资源局提出书面意见或将意见发送至电子邮箱。

咨询电话：0357-6250126

邮箱：79711459@qq.com

地块布局示意与指标表

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	用地代码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绿地率 (%)	建筑密度 (%)	建筑限高 (m)
1410241008.JN001-01-01	商业用地	0901	52879	≤0.8	≥30	≤25	≤60
1410241008.JN001-01-02	商业用地	0901	7973	≤2.5	≥30	≤35	≤60
1410241008.JN001-01-03	交通场站用地	1208	9729	—	—	—	—
1410241008.JN001-01-04	商业用地	0901	12010	—	—	—	—
1410241008.JN001-01-05	商业用地	0901	5158	—	—	—	—

备注：表中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建筑限高为上限值，绿地率为下限值。

1. 该图仅作为示意图，只涉及规划内容的表述，方案以最终审批为准。

2. 凡对以上公示内容有异议者，请在公示之日起 30 日内向洪洞县自然资源局提出书面意见。

咨询电话：0357-6250126

洪洞县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9 月 5 日